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通知时间和方式：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

2、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0年7月20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出席会议情况：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曾广军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项目”原计划的建设期为二十四个月，项目主要对现有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进行升级扩产，提高供货能力。由于该项目的建设需要购置并安装大量新增的生产设备、分析设备及检测设备，采购设备种类多且很多设备需定制化。由于今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爆发，对本次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设备比对、采购调研、物流运输、安装调试等环节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延长了各环节的周期，造成设备采购时间推迟并导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基于上述情况，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后，拟将“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项目”的建设期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将“LED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项目”的建设期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20日